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施水才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90号)核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78,328,981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10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G12073号)。公司注册资本由795,291,951元增加至873,620,932元,公司总股本由795,291,951股增加至873,620,932股。公司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议案内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和《公司章程》(2024年12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满足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更有效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拓尔思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 年。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1 年;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3 年,提款期 2 年,单笔业务最长不超过 1 年。

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 公司取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后,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义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7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